# 2024年《活着》读后感500字以上 读《活着》心得体会(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9-07

*在平日里，心中难免会有一些新的想法，往往会写一篇心得体会，从而不断地丰富我们的思想。心得体会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体会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活着》读后感500字以上 读...*

在平日里，心中难免会有一些新的想法，往往会写一篇心得体会，从而不断地丰富我们的思想。心得体会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体会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活着》读后感500字以上 读《活着》心得体会篇一**

小说以“我”一位旁听者听一位老人讲述他过去经历的形式展开，老人用平静的口吻讲述了他自己充满悲剧色彩的一生。老人叫富贵，年轻时是一个地主少爷，经常在城里吃喝嫖赌，无所顾忌的胡闹很快让他倾家荡产，变成了一文不值的穷光蛋。他从此一蹶不振，日子越过越穷苦，但厄运总是追随着他的脚步。他的父亲在从老宅迁到茅屋的当天一头栽入了粪坑;为生病的母亲到城里买药时，他自己被抓壮丁，饱尝颠沛流离、飘无定所之苦之后，终于死里逃生，回到了家，但母亲已病故;儿子在一次意外的采血事故中被冷漠的医生夺去了生命;女儿凤霞因为一次高烧，失去了说话的能力终于长大成人却死于了难产;妻子家珍死于软骨病;女婿二喜死于工地的事故;死神连他年仅7岁的外孙苦根都不肯放过。身边的亲人一个一个相继死去，他亲手埋葬了父亲，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和外孙。四十年后，他仍然活着!并买了一头老牛，取名“福贵”，与它相依为命。

看完后，我不敢想象，如果主人翁换着是我，我会不会继续活下去。想起初一时我们学过一篇寓言《落难的王子》，王子说：“凡是人间的灾难，无论落到谁头上，谁都得受着，而且都受得了。”在这个世界上，的确每天都在发生着灾难。当灾难没有落到我们自己头上时，作为旁观者，我们往往不敢设想这灾难落在自己头上怎么办。但事实上，一旦这种情形发生，你就必须承受，往往也就能够承受。

在我们老家对面有一个老公公，已经风烛残年了。每次我回老家，总能看到他一个人坐在墙角晒太阳，安静平和。妈妈曾告诉我，这个公公苦难的一生，他的父亲在他小时候被抽壮丁就再也没有回来;他的弟弟在刚好成年时因受不了生活的痛苦上吊而死;他有两个儿子两个女儿，小儿子在一次晚自习回家时不慎掉到万苍初中前的溪里淹死了;大儿子儿媳雷雨天气时在野外割麦被电死，留给他们一个10岁的孙子;他的妈妈伤心绝望一病不起，离开了他;后来妻子也因痛风去世。两个女儿远嫁他人，这个公公历经磨难，带大了他的孙子。听完后，我想这简直就是现实版的《活着》，看着祥和的老公公，我肃然起敬。活着，才是道理。活着，才有希望。

记得中国达人秀里的无臂钢琴师刘伟也曾经说过“要么赶紧死，要么精彩的活”，表达了他对生命的深刻感悟。无臂的他16岁学习打字;19岁学习钢琴，一年后通过了七级钢琴考试;22岁挑战吉尼斯世界记录，一分钟打出了233个字母，成为世界用脚打字最快的人;23岁不仅成为中国第一个达人，而且还登上了维也纳金色大厅舞台，让世界见证了中国男孩的奇迹。他还用双脚敲打出来的自述传记《活着已值得庆祝》，诠释了精彩的活着。活着才是硬道理，并且要有尊严地活着、要有价值地活着……

**《活着》读后感500字以上 读《活着》心得体会篇二**

暑假里，我读了《活着》这本书，我似乎有些明白了活着的意义……

正如作者所说：“正是在这样的心态下，我听了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旧友好地对待这个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我想写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乐观的态度。”

在这部作品中，富贵因为好赌，输光了家产，却侥幸逃脱土改枪毙地主一难;老医生被打成了\_，结果医院没人会治疗;春生参加了革命，最后却被右派分子害死……冥冥当中，这似乎都是命中注定。

正如中国的老话“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一时虽然受到损失，也许反而因此能得到好处。将这句话反过来理解，也是一个深刻的道理。

余华给主人公福贵的人生苦难找到了的缓解之路——忍耐!这就使得这部作品的叙述都因这种宽阔的忍耐而变得沉郁、悲痛而坚定。

没有血泪的控诉、没有撕心裂肺的尖叫。甚至没有愤怒，有的只是福贵在苦难中磨炼出来的无边无际的忍耐包含着一切。不论多大的苦难降临，福贵都把它化解在无边的忍耐中，最终达到与孤单生活相依为命的地步。

“忍耐”是一种柔韧的品质，时刻保卫内心免遭苦难这种生活暴力的破坏。圣经里说“爱是恒久忍耐”，也就是说，恒久的忍耐可产生爱。福贵就是这样的，他无法改变贫困、苦难、死亡的内部规则，于是用坚忍、平和的心境去注视人生，用自己特有的幽默、乐观战胜岁月，进入一种淡泊宁静的境地。然而苦难真的能像余华所写的那样，消失于幽默与乐观之中吗?我想，这也未必能够……

苦难作为一种遭遇，可以很快过去并随着时间的消逝而消失。但对于福贵来说，苦难已经贯穿在了他的整个人生中，成为了他基本的存在状况，除非他死才能消失，但死亡本身又何尝不是一种苦难呢?

正如书后所说：“他们活着时一起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死去时又一起化作雨水和泥土。”

**《活着》读后感500字以上 读《活着》心得体会篇三**

从1993年到2024年，余华在不断的自序中完整着自己。1993年写下的《活着》在二十余年后的今天看来，跨越了时间的障碍，顽强地活着。

深夜读来，数次忍不住泪流。明明是作者精心的摆布，但读来却穿越了每个文字的阻隔，直逼人心。相较于时下轻飘飘的煽情、赤\_\_的炫技，余华的文字是让人感觉不到技巧的，命运的厚度与沉重已足够撑起整个故事。情感本就重得摧人心肝，还何须再去“煽”?

我们能做的已经不是旁观与审视，而是站在福贵一家人的茅屋里，和他们一起笑，一起哭。这是很奇妙的视角，你清醒地知道自己是谁，但在阅读的每个瞬间却又身不由己地被卷入其中浑然忘我。正如余华在2024年的自序中所言，当他以旁观者的视角来写这个故事的时候，困难重重，可是当有一天突然以第一人称来写这个故事的时候，突然顺畅无碍。冥冥之中自有天意。这仿佛也是一个奇特的隐喻，这个故事必须让我们进入、替代。

福贵的一生绝不是他自己的一生，《活着》是每个人活着的象征。尽管我们可能没有福贵的苦痛、没有福贵的欢乐，但是，每个人只要活着，就必然要经历他(她)自己的悲欢。

徐福贵的前半生可以说是自己造的，本来是地主家的少爷，赌嫖俱全，倾家荡产。可是从败家之后的每一步，似乎就走进了命运的魔掌。福贵的后半生可以说真是无奈。去给母亲请郎中时被抓了壮丁，后来又经历三反五反，大跃进的穷困难捱。儿子死于人祸，妻子死于疾病，女儿难产殒命，女婿事故身亡，的孙子也意外送命。

在死亡面前，人的渺小无助就像福贵面对医院那个小房子时的恐惧和无奈，这就是命运，或者说叫宿命。在这样庞大的力量面前，人是微不足道的。但是，福贵仍然要乐乐呵呵地活下去。余华说：“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福贵和老牛相依为命，一样黝黑，一样衰老，但是，老人依然用“粗哑却令人感动的嗓音”唱着歌谣，自鸣得意。故事的开篇，老人吆喝着“二喜、有庆不要偷懒，家珍、凤霞耕得好，苦根也行啊。”老人这时候“黝黑的脸在阳光里笑得十分生动，脸上的皱纹欢乐地游动着”，这时我们尚不知情。到了故事结尾的时候，当老人再数出这一个个名字的时候，悲喜在那一刻汹涌而来，不可断绝。

余华说：“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福贵的一生抑或每个人的一生，是窄如手掌，还是宽若大地，冷暖自知，无人得晓。

**《活着》读后感500字以上 读《活着》心得体会篇四**

我从来都坚信自己是一个不容易感动的人，但读完《活着》，我还是感觉到一种难言的苦闷和震撼。

有人说阅读是一次心理的恐惧经历，也许正因为此，我格外不喜欢看悲剧。从情节的角度来讲，《活着》就是一部彻头彻尾的悲剧。主人公福贵青年时嗜赌成性，终于输光家业，父亲因此活活气死，母亲则在穷困中患了重病。福贵为母前去求医，却在半途上被\_\_抓了壮丁。两年后几经波折回到家的他，发现母亲早已离世，女儿凤霞也因病成了聋哑人。此后，厄运的阴影一直笼罩着这个家庭。县长的老婆难产需要输血，结果儿子有庆被抽血过量而死，后来发现县长竟然是曾经的战友春生，春生在轰轰烈烈的\_\_中遭受迫害，最终悬梁自尽;凤霞终于找到良人——二喜，可不久就死于产后大出血;有庆和凤霞走后，妻子家珍也撒手人寰;没过几年二喜因为一次建筑事故惨死，留下儿子苦根和福贵相依为命;然而几年后，苦根也因吃豆子撑死了，剩下孤苦伶仃的福贵买了一头待宰的老牛作伴……

整个阅读过程中，我一度对余华十分痛恨，也许作家都是冷血的，就像余华用他平实得近乎冷漠的笔调叙述着残酷一样，一次又一次将我对可能存在的美好幻想彻底打破。也许，正是要不断见证离别，见证死亡，见证各种苦难，才能看到生命的厚重和沉痛，才能体会平静背后的苍凉，才能思索活着的意义。

想一想，人的一生究竟要经历多少起伏，才能真正做到往事如烟，去留无意?究竟要看过多少离合，才能真正做到云淡风轻，波澜不惊?究竟要承受多少不幸，才能真正炼就一颗强大的心脏，在若干年后，上扬嘴角，将曾经的伤痛娓娓道来，说一声现世安好?

人生一梦，白云苍狗。为名?为利?为情?为义?命运对福贵也许特别眷恋，也许特别残酷，岁月带走了他身边一个又一个亲人，只有他活了下来。经历了那么多苦难，他学会了忍受，忍受生命赋予的责任，忍受现实给予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文章最后，福贵和老牛渐渐远去，福贵粗哑的令人感动的嗓音从远处传来，在空旷的傍晚像风一样飘扬。那一刻，看着他们的背影，我们一定无话可说，仿佛人生天地间，忽如远行客，一切都毫无意义。纵三千里河山，亦四十年蓬莱，曾经我们苦苦追求的忽然显得极其可笑。人就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活着。我们曾如此渴望生命的波澜，到最后才发现，起起落落，浮浮沉沉，恩恩怨怨，终不过雁过无痕，水过无声。

美人自古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小说中凤霞的死最让我心痛，这是一个善良、勇敢、执着、美丽的姑娘。凤霞因为聋哑，曾经只能羡慕的看着别人婚嫁，直到二喜来到她的世界。余华并没有刻意描写凤霞和二喜的爱情，但每每读到凤霞和二喜，总能感觉到一股温情。我一直在想，凤霞在生命的最后一刻，究竟在想什么?二喜在失去凤霞的日子里，又究竟在想什么?某一瞬间，我想起阿朱死后，乔峰的哀莫大于心死;想起碧瑶珠沉玉陨，张小凡的自甘沉沦;想起纪晓芙对杨逍的此生不悔;想起白子画和花千骨，一场风花雪月，终究是一场错过。如果这不是一场悲剧，很久以后，如果凤霞和二喜还在人间会怎样?愿再见时他们的路途星光满载，无悲常喜，所流出的泪皆因喜极而泣。

万事不如杯在手，一生几见月当头?人生一世，草木一秋，珍惜当下，不忘初心。无论曾经我们穿越过多么汹涌的人潮，感受过怎样甜蜜地幸福，经历过如何难言的艰辛，只要继续活着，它们的大多数细节和感受都会被我们和时间遗忘，化作岁月的过往，只留下平静的结果和当别人问起时，一个淡然的微笑。

**《活着》读后感500字以上 读《活着》心得体会篇五**

余华的《活着》应该是我用时最短读完的一本书吧!最开始知道《活着》这本书是因为在微博看到易烊千玺的推荐，他说：“读《活着》就是随着富贵走在洒满盐的路上，习惯于接受失望，等时间淡了悲伤，苍凉难耐么?尽是人生”后来又在微博上看了一下其他读者对《活着》的评价，知道这是一部悲剧，主人公富贵一生都在不断的失望中度过，生命并没有在他的努力中出现转折，也没有任何奇迹可言，每次觉得有盼头的时候总会被当头一喝。

我是做好了心理准备来看这本书的，可是直到最后苦根也离开的时候我依然哭到不能自已。富贵最后倒是看得透透的，与他的老牛相依为命，他的苦楚，他的寂寞最后只能自己消化。生活对他不是善良的，对家珍、对凤霞、对有根、对二喜、对苦根都不是善良的，甚至是残忍的。可是在那样的年代，在那样的社会背景下，生活又对谁是真正友好的呢?哪怕是春生、龙二也是牺牲品。跟着富贵的足迹走在那个时代里，一步一步都是那样的艰难，经历过农村生活的我在读文章的时候似乎更能融入到那样的环境当中。社会底层的劳动人民，只是为了生存下来就要不断的挣扎。读着富贵的人生，我在想如果是我在那样的环境下，我能坚持下来吗?如果我像富贵那样留在了最后，守着一座茅草屋几座坟，我还能坚强的活下去吗?或者说那个时候我还有活着的意义吗?

以前有一个远房亲戚，爷爷说我应该叫“幺爷爷”，印象中我还在上幼儿园就去世了，之所以还记得有这么一个人，是因为听到爷爷说“幺爷爷”死了好几天才被村里的人发现，还是村上出钱将他埋了的。我当时年龄很小，但仍觉得很心酸，没有家人、没有子女，就连死了也没有人知道。这么活着不难受吗?不痛苦吗?

最近听到了太多不好的消息，我感觉心里承受的负能量快要将心脏撑爆了。经常在想人活着的意义在哪里呢?我们没有生活在富贵那个年代，没有文化\_、没有集体化，不必担心受冻挨饿，可是我们的生活中似乎也少了单纯，少了真诚，充满了欺骗和背叛，越走进生活越害怕生活。

然而哪怕是这些感伤，这些害怕也只有活着才能体会到。活着的意义是什么，我想作者在书的自序中就给到了我们答案：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